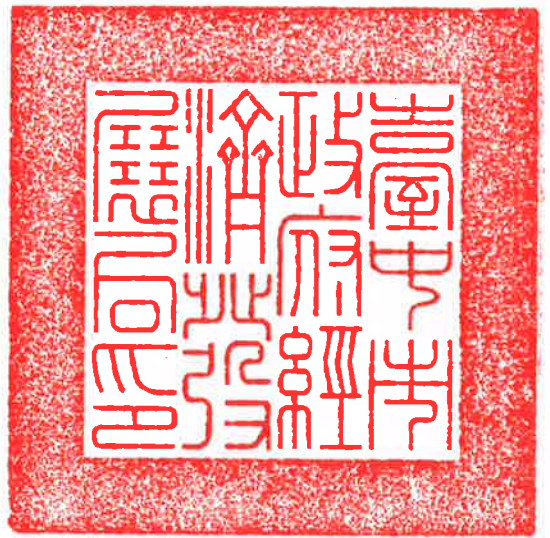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經市字第11100465912號  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五



主旨：公告臺中市大雅區四德段28、29、30、31、32、33地號共6筆土地申請籌設「大雅雅潭夜市攤販集中區」。

依據：臺中市攤販集中區設置管理自治條例第8條第2項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單位：負責人許國興。
- 二、使用分區：學校用地。
- 三、營業時間：每週三、五、六、日下午4時至次日凌晨1時。
- 四、攤位數量：60攤。
- 五、申請書、範圍位置圖及攤位配置圖如附件。
- 六、公告期間：自111年9月12日起至111年10月11日止，共計30日。
- 七、對於公告內容有異議者，得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（單位）、聯絡方式及內容，親送或郵寄方式向本局提出，以供審查小組參考審議。
  - (一)收件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惠中樓5樓（市場管理科）。
  - (二)電話：04-22289111轉31548 蘇秋紅。
  - (三)傳真：04-22221020。

局長張峯源



# 臺中市攤販集中區設置許可申請書

編號：

申請人姓名 (管理委員會籌備會代表人)	許○興	性別	男	出生年月日	00年00月00日
				身分證字號	N102,000000
戶籍所在地 (聯絡地址)	台中市大雅區100路00巷0號			聯絡電話	0919,000000
申請類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道路範圍內	申請路段			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道路範圍外	申請土地 地號	大雅區四德段 28, 29, 30, 31, 32, 33地號共6筆	營業 面積	7294 平方公尺 (含停車場1032.52平方公尺)
營業時間	每星期三、五、六、日 自 下午 4 時至 次日凌晨 1 時			攤位 數量	60 攤

附件

一、依第四條規定申請許可者，應檢具下列文件向經發局提出（檢附文件請於下方內打勾）：

- 攤販集中區範圍位置圖。
- 攤位配置圖。
- 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。
-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。
- 設置計畫書。


二、依第六條規定申請許可者，應檢具下列文件向經發局提出（檢附文件請於下方內打勾）：

- 管理委員會組織章程草案。
- 管理公約草案。
- 攤販集中區範圍位置圖。
- 攤位配置圖。
- 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（公有土地免附）。
-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。
- 設置計畫書。

三、依第十一條規定申請繼續營業許可者，應檢具下列文件向經發局提出（檢附文件請於下方內打勾）：

- 設置計畫書。

茲依照臺中市攤販集中區設置管理自治條例填具申請書，請准予依程序審查並核發設置許可。

申請人：許○興 (簽名蓋章 

此致  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2 日



大雅雅潭夜市位置圖



# 雅潭路四段

案件名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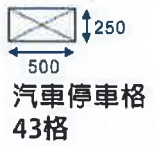
台中雅潭夜市  
平面配置圖

圖例



地界邊線

停車場規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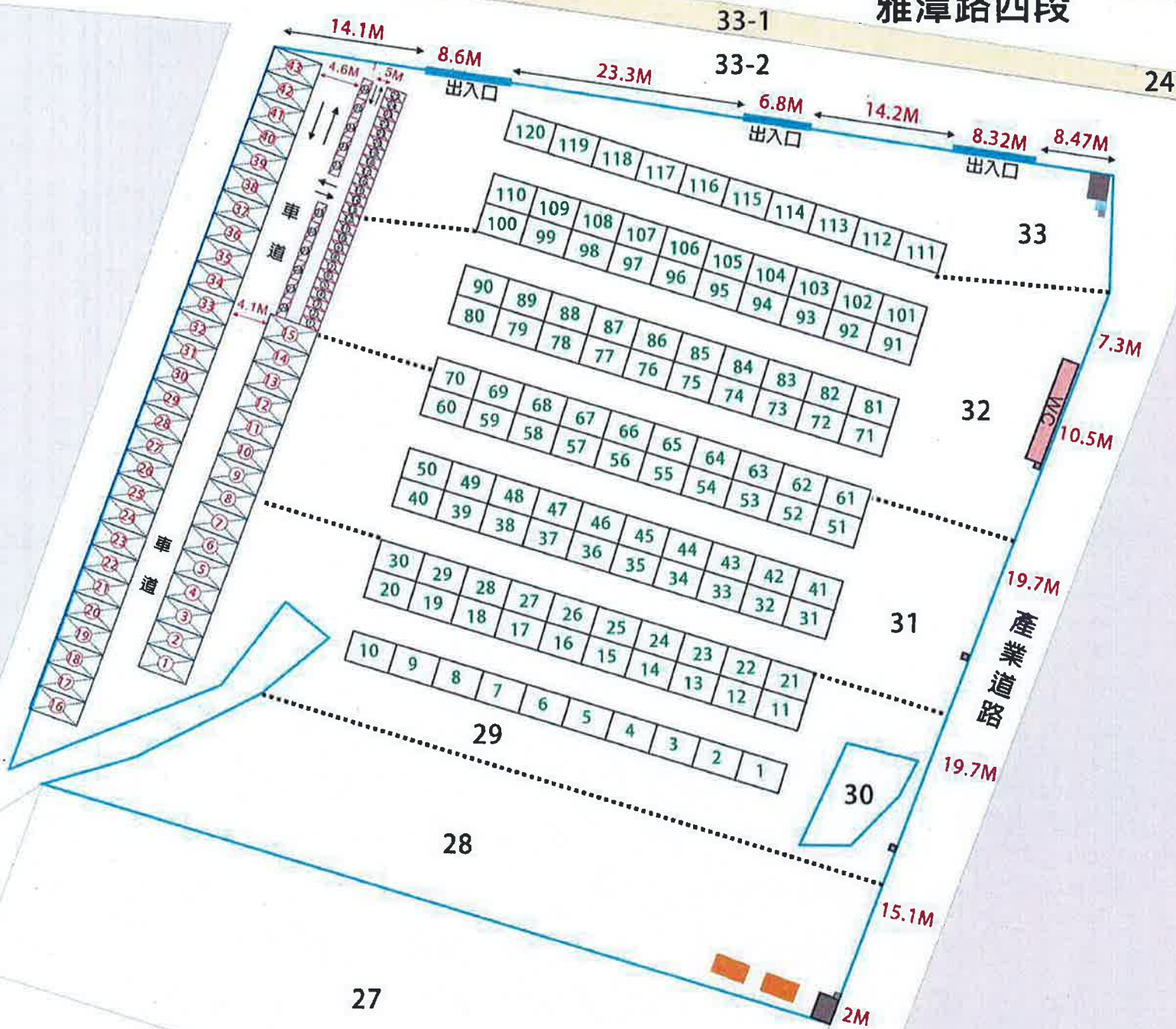


車道寬  
4.1米-4.6米

單向車道

比例尺

10公尺



附圖二 攤位配置圖